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26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子公司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远矿业”)因项目建设需要,对昂仁县亚木乡杰村混装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EPC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和相关主管部门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程序办理。经过公开招标、评标等工作,成远矿业于2026年5月29日发出了《中标通知书》,确定由西藏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西藏建投”)为昂仁县亚木乡杰村混装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EPC总承包中标单位,中标金额48,437,000元。西藏建投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藏建集团”)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公开招标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批情况  
前述关联交易已提前分别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经2026年6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庄存伟为藏建集团董事长、关联董事白珍为藏建集团副总经理,回避了表决。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将与控股股东藏建集团子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4,8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公司已经向交易所申请豁免关联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已同意豁免公司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市,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交易对手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西藏建投	项目建设	48,437,000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路以西、格桑路以北总部经济基地(B栋)1单元5层503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熊万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MA6T3RH61G  
历史沿革:西藏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西藏建投中交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8月,公司成立初为西藏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认缴60%控股,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参股的合资公司,中交一公局于2020年6月撤资所持股份,在2021年3月正式转为西藏建设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现有中高级职称技术人员30余人次,注册建造师、造价工程师等执业资格人员60余人次,建筑行业专业岗位技术人员100余人次。

主要业务:工程建设总承包(EPC)、涵盖房建、市政、环保、民生等领域,提供全流程专业化服务。  
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23-2025年,公司承建的项目以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著称,凭借过硬履约能力打造了一批自治区级重点工程;其中龙聘项目入选中国建筑行业协会2023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全国学习交流项目,成为行业标杆。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供暖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西藏建投100%股份的西藏建设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为藏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建投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状况如下: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15,836.39	-982.37	7,791.53	-1,984.22
2026年1-4月/2026年4月30日	14,737.57	-1,321.66	805.77	-339.29

与公司关联关系:西藏建投为公司控股股东藏建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西藏建投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西藏建投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本项目相应的EPC总承包能力,能够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成远矿业项目建设工作需要,完成成远矿业项目建设任务。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西藏建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合同价格。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涉及本次关联交易的协议尚未签订,以后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成远矿业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合作方,严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过评审、开标、公示等公开透明的程序,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因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4月30日公司与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金额合计为14,731,307.21元。

序号	关联单位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2026年4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	发生单位
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制氧设备	15,299.20	高争制氧
2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运输服务	2,294,116.38	高争运输
3	西藏藏建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用品	21,177.07	高争民爆
4	西藏藏建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区租房服务	333,425.72	高争民爆
5	西藏天惠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费	9,313,453.26	高争爆破
6	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区物业费	752,078.92	高争民爆
7	林芝市高争建材有限公司	提供运输服务	1,887,539.91	高争运输
8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集采平台服务费	8,018.86	高争民爆
9	西藏藏建生物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树苗	5,567.89	高争民爆
合计			14,731,307.21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成远矿业拟与关联方西藏建投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没有侵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此项关联交易是合理的。

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 八、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概述表;  
5.中标通知书。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0

转债代码：118057 转债简称：甬矽转债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甬矽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提前赎回“甬矽转债”,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复牌类型	停牌/复牌起始日	停牌/复牌期间	停牌/复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57	甬矽转债	可转债债券停牌	2026/6/11			

- 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
- 赎回价格:100.1945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6月16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0日
- 截至2026年6月2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10日(“甬矽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6个交易日,2026年6月10日为“甬矽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15日
- 截至2026年6月2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15日(“甬矽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6月15日为“甬矽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甬矽转债”将自2026年6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28.36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还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1945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甬矽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避免出现可能的投资损失。

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21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甬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不确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甬矽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甬矽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甬矽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甬矽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甬矽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中至少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Bx i x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容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21日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甬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不低于36.87元/股,已满足“甬矽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6月1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甬矽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194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Bx i x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31

##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5,由公司董事长黄志明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30日-2026年6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0.52亿元-1亿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35.15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股本比例	8.29%
累计已回购金额	6,499.1535万元
实际回购金额区间	13.74万元-16.48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日,2025年6月3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18.63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3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3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0,470,5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0,470,5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38.16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38.16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ZHENG YU AN(袁征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4人;  
2.董事会秘书袁安娜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1,943,971	68,683	77,514,539
	68.683		30.9475
			1,012,037
			0.404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348,093	97,1563	6,105,792
	97.1563		2.4377
			1,016,662
			0.406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能 公告编号：2026-028

## 三一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情况: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由451,293,395.97元(含税)调整为452,549,516.37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由365,913,564股调整为366,932,040股。  
●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因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现金分红总额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三一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一能”)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25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登记在册全体股东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6,404,215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6,692,334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219,711,881股为基数,据此测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1,293,395.9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365,913,564股,转增金额未超过2025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592,317,779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三一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现金分红总额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调整情况  
(一)本次调整原因  
为实施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3,394,92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5月19日非交易过户至“三一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由6,692,334股变更为3,297,41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三一能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本次调整情况  
综上,公司根据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26,404,21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3,297,414股,即以1,223,106,8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452,549,516.37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预计转增股本366,932,04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593,336,255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三一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富科技”或“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公司章程》等规定,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内部进行了公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二)公司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文件,公司自2026年5月28日起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司将继续进行内部公示至2026年6月7日止。在公示期间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方式、企业邮箱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对象。若后期在公示期间收到任何相关异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另行出具核查意见并进行说明。

(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内容。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25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6年6月2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胡晓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石科红、张晓雷、罗乃鑫、王乐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对昂仁县亚木乡杰村混装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EPC进行了公开招标,经过招标、评标、公示等程序后,确定西藏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48,437,000元,中标单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控股子公司,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定价以中标价格为依据,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经公司董事会研究表决同意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分别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庄存伟先生作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珍女士作为藏建集团副总经理回避表决本议案。

《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0,360,858	96,8921	7,056,721
	2,8446	652,940	0,2633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1,069,211	68,2991	78,836,396
	31,4753	564,940	0,225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2,217,614	87,9972	6,105,792
		10,2894	1,016,662	1,7134

3.《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51,630,407 87,0076 7,056,721 11,8920 652,940 1,100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已按规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ZHENG YU AN(袁征宇)、王星海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雄、王俞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